

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10万吨/年水电硅节能环保项目余热锅炉成套设备采
购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YDZFH20232384)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 保山市

一、招标条件

本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10万吨/年水电硅节能环保项目余热锅炉成套设备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正文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10万吨/年水电硅节能环保项目余热锅炉成套设备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10万吨/年水电硅节能环保项目余热锅炉成套设备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正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12月13日 08时30分到2023年12月21日 17时30分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正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1月04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详见公告正文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1月04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详见公告正文

七、其他

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10万吨/年水电硅节能环保项目余热锅炉成套设备采购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YDZFH20232384）

1. 招标条件

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10万吨/年水电硅节能环保项目建设6台33000KVA工业硅电炉，配套建设6台烟气余热锅炉，本招标项目业主为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10万吨/年水电硅节能环保项目余热锅炉成套设备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10万吨/年水电硅节能环保项目余热锅炉成套设备采购。

2.2项目地点：云南省·保山市·龙陵县。

2.3资金来源：该项目资金为企业自筹，资金已落实。

2.4设备名称：余热锅炉。

2.5设备数量：6套。

2.6交货地点：云南省·保山市·龙陵县项目施工指定现场。

2.7工期：

（1）中标通知书下发之日起20日内向招标人提供桩基布点图、总图布置条件；中标通知书下发之日起30日内向招标人提交相关所有设备基础条件图纸。

（2）合同签订之日起240日历天内完成设备制作、安装、调试。

2.8招标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余热锅炉成套设备设计、采购、制造、运输、装卸及设备成套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2）供货范围，包括但不限于：6套余热锅炉成套设备采购，即电炉厂房主烟管1米处至锅炉进口烟管（含进口阀）至余热锅炉出口烟管1米，清、卸、输灰系统，加药系统，排污系统，给水管道路至锅炉给水阀门，蒸汽管道至锅炉蒸汽

出口阀，仪表、压缩空气管至界区阀门，所有阀包括阀门、配对法兰、连接螺栓、密封垫等；全套DCS自动控制方案（含仪表设备）。

（3）每套余热锅炉系统保障完整性，能达独立正常运行，直至通过相关竣工验收，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满足项目、国家相关规范需要钢构架、支吊架、楼梯平台、安全、环保、职卫、照明、检修等设施；图纸深度满足项目建设和国家相关要求和竣工验收要求，并加盖具有资质的出图章，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供货与技术要求”。

（4）乙方负责安装、调试、试运行，保障设备达到性能考核要求，并提供保证投运相关的技术服务和配合工作。

（5）技术服务：装置开车技术培训指导至达到设计要求，并负责对操作人员提供该成套设备的技术培训，不少于10课时，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供货与技术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及独立履行合同的能力的独立法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锅炉制造A）资质。

3.2 业绩要求：

2018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至少承接过1台同25吨及以上规模余热锅炉项目，须提供合同复印件（能够体现时间、业绩类型、服务内容，若不能判别关键信息的视为无效业绩）。

3.3 财务要求：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近三年（2020年～2022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仅需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若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则需提供企业成立至今经第三方审计单位出具的财务资料。

3.4 项目负责人要求：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副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或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不少于1项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指：自2018年1月1日至今以项目负责人身份承接过

1项余热锅炉项目，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落款时间为准）。

注：须提供身份证、劳动合同、2023年3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职称证或业绩证明资料以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为准，能够体现时间、业绩类型、服务内容、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及岗位关键信息，若不能判别关键信息的视为无效业绩。

3.5信誉要求：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失信主体、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由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前将上述网站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2）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行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行为，未进行过恶意投诉，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违规记录（提供承诺函）。

3.6其他要求：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提供书面承诺或相关证明材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书面承诺或相关证明材料）。

。

3.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采用下列任意一种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5.1.1现场获取：请于2023年12月13日至2023年12月21日（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3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持以下资料获取招标文件：①投标人需在“云南木典采招投交易网(网址：<https://www.e-czt.com/>)”下载本项目的公告附件“文件获取登记表”填写并带至现场获取文

件；②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③若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获取招标文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若为委托代理人获取招标文件，须提供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④联系人的电话、E-mail等联系方式资料；⑤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1.2网上获取：请于2023年12月13日08时30分至2023年12月21日17时30分前登录云南木典采招投交易网（网址：<https://www.e-czt.com/>），凭企业数字证书（CA）以及文件获取附件资料（资料要求同现场获取要求资料一致，请扫描成PDF作为附件上传）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采购资料，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1日17时30分。云南木典采招投交易网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871-63310852（工作日）、13330461583（周末、节假日）。

5.2招标文件售价¥800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5.3招标文件费用的缴纳，统一采用公对公转账的方式，不接受私人对公转账、也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开户人：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汇款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昆明汇通支行

账号：2502038009024579141

5.4发票开具形式为：电子普通发票邮箱领取，增值税专用发票当月现场领取（注：为保证招标文件获取时支付凭证审核效率，请在对公转账备注栏填写项目编号+公司名称+费用类型）。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2024年1月4日08时30分至2024年1月4日9时00分，地点为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云路13-4号共享会议室402（云南省交警培训中心正对面）。

6.2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1月4日9时00分，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云路13-4号共享会议室402（云南省交警培训中心正对面）。

6.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7.1开标时间：2024年1月4日9时00分。

7.2开标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云路13-4号共享会议室402（云南省交警培训中心正对面）。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云南木典采招投交易网(<https://www.e-czt.com/>)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保山市龙陵县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875-6128110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路与万宏路交汇处万宏嘉园沣苑(地块三)B座15层(奥斯坦商务中心B座15楼)

联系人：沈灿、王庆、宁威、蔡慈进、夏晔、庄艳兰、曹魁、申靖、曾桂华、赵德武

联系电话：0871-63331741转7505

10. 监督部门

投诉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保山市龙陵县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875-6128110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路与万宏路交汇处万宏嘉园沔苑(地块三)B座15层(奥斯迪商务中心B座15楼)

联 系 人：

沈灿、王庆、宁威、蔡慈进、夏晔、庄艳兰、曹魁、申靖、曾桂华、赵德武

电 话： 0871-63331741转7505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10万吨/年水电硅节能环保项目余热锅炉成套设备采购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YDZFH20232384)

1. 招标条件

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10万吨/年水电硅节能环保项目建设6台33000KVA工业硅电炉，配套建设6台烟气余热锅炉，本招标项目业主为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10万吨/年水电硅节能环保项目余热锅炉成套设备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10万吨/年水电硅节能环保项目余热锅炉成套设备采购。

2.2项目地点:云南省·保山市·龙陵县。

2.3资金来源:该项目资金为企业自筹，资金已落实。

2.4设备名称:余热锅炉。

2.5设备数量:6套。

2.6交货地点:云南省·保山市·龙陵县项目施工指定现场。

2.7工期:

(1)中标通知书下发之日起20日内向招标人提供桩基布点图、总图布置条件;中标通知书下发之日起30日内向招标人提交相关所有设备基础条件图纸。

(2)合同签订之日起240日历天内完成设备制作、安装、调试。

2.8招标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余热锅炉成套设备设计、采购、制造、运输、装卸及设备成套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2)供货范围,包括但不限于:6套余热锅炉成套设备采购,即电炉厂房主烟管1米处至锅炉进口烟管(含进口阀)至余热锅炉出口烟管1米,清、卸、输灰系统,加药系统,排污系统,给水管道至锅炉给水阀门,蒸汽管道至锅炉蒸汽出口阀,仪表、压缩空气管至界区阀门,所有阀包括阀门、配对法兰、连接螺栓、密封垫等;全套DCS自动控制方案(含仪表设备)。

(3)每套余热锅炉系统保障完整性,能达独立正常运行,直至通过相关竣工验收,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满足项目、国家相关规范需要钢构架、支吊架、楼梯平台、安全、环保、职卫、照明、检修等设施;图纸深度满足项目建设和国家相关要求和竣工验收要求,并加盖具有资质的出图章,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供货与技术要求”。

(4)乙方负责安装、调试、试运行,保障设备达到性能考核要求,并提供保证投运相关的技术服务和配合工作。

(5)技术服务:装置开车技术培训指导至达到设计要求,并负责对操作人员提供该成套设备的技术培训,不少于10课时,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供货与技术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及独立履行合同的能力的独立法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锅炉制造A)资质。

3.2业绩要求:

2018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至少承接过1台25吨及以上规模余热锅炉项目,须提供合同复印件(能够体现时间、业绩类型、服务内容,若不能判别关键信息的视为无效业绩)。

3.3财务要求: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近三年(2020年~2022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仅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若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则需提供企业成立至今经第三方审计单位出具的财务资料。

3.4项目负责人要求: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副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或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不少于1项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指:自2018年1月1日至今以项目负责人身份承接过1项余热锅炉项目,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落款时间为准)。

注:须提供身份证、劳动合同、2023年3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职称证或业绩证明资料以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为准,能够体现时间、业绩类型、服务内容、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及岗位关键信息,若不能判别关键信息的视为无效业绩。

3.5信誉要求: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失信主体、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由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前将上述网站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2)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行为,无不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行为,未进行过恶意投诉,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违规记录(提供承诺函)。

3.6其他要求: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提供书面承诺或相关证明材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书面承诺或相关证明材料)。

3.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采用下列任意一种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5.1.1现场获取:请于2023年12月13日至2023年12月21日(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3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持以下资料获取招标文件:①投标人需在“云南木典采招投交易网(网址:<http://www.e-czt.com/>)”下载本项目的公告附件“文件获取登记表”填写并带至现场获取文件;②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③若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获取招标文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若为委托代理人获取招标文件,须提供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④联系人的电话、E-mail等联系方式资料;⑤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1.2网上获取:请于2023年12月13日08时30分至2023年12月21日17时30分前登录云南木典采招投交易网(网址:<https://www.e-czt.com/>),凭企业数字证书(CA)以及文件获取附件资料(资料要求同现场获取要求资料一致,请扫描成PDF作为附件上传)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采购资料,网上获取招标文

件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1日17时30分。云南木典采招投交易网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871-63310852(工作日)、13330461583(周末、节假日)。

5.2招标文件售价¥800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5.3招标文件费用的缴纳,统一采用公对公转账的方式,不接受私人对公转账、也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开户人: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汇款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昆明汇通支行

账号:2502038009024579141

5.4发票开具形式为:电子普通发票邮箱领取,增值税专用发票当月现场领取(注:为保证招标文件获取时支付凭证审核效率,请在对公转账备注栏填写项目编号+公司名称+费用类型)。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2024年1月4日08时30分至2024年1月4日9时00分,地点为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云路13-4号共享会议室402(云南省交警培训中心正对面)。

6.2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1月4日9时00分,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云路13-4号共享会议室402(云南省交警培训中心正对面)。

6.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7.1开标时间:2024年1月4日9时00分。

7.2开标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云路13-4号共享会议室402(云南省交警培训中心正对面)。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云南木典采招投交易网(<https://www.e-czt.com/>)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云南永昌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保山市龙陵县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875-6128110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路与万宏路交汇处万宏嘉园泮苑(地块三)B座15层(奥斯迪商务中心B座15楼)

联系人:沈灿、王庆、宁威、蔡慈进、夏晔、庄艳兰、曹魁、申靖、曾桂华、赵德武

联系电话:0871-63331741转7505

10. 监督部门

投诉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